

证券代码：832175

证券简称：东方碳素

公告编号：2025-042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8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坡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监事张亚东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

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，并对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本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公司监事会取消，公司监事自动解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上披露的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废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以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因此拟废止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公告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、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，公司针对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公告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